

淄博市档案局

淄档办〔2018〕13号

关于开展市直机关档案工作 “双随机一公开”执法检查的通知

市直有关单位：

根据《档案法》《山东省档案条例》和《淄博市档案局“双随机一公开”执法检查工作实施细则》（淄档发〔2017〕18号）文件要求，决定于8月中旬开展市直机关档案工作“双随机一公开”执法检查。现将有关要求通知如下：

一、总体要求

按照机关档案工作的要求，这次对市直机关档案工作监督检查的重点，是年度档案整理归档情况以及档案安全保管工作落实情况。各单位要充分认识档案归档齐全完整和加强档案安全工作的重要性，以强烈的责任感和使命感、认真贯彻落实总体国家安全观，依法依规加强机关档案工作。

二、监督检查的主要内容

（一）各单位贯彻落实《档案法》《山东省档案条例》等档案法律法规情况，包括：

1. 是否建立档案工作机构，明确工作职责；
2. 是否健全档案工作网络，明确专兼职档案员并落实工作责任；
3. 是否完善档案收集、整理、移交、安全保管、查阅利用等工作制度并严格执行；
4. 是否将档案工作纳入重要业务工作流程和岗位责任；
5. 是否按时完成年度归档文件整理任务；
6. 归档文件中工作计划、工作总结、会议记录、会议纪要、重要会议、重大活动、统计报表等重要文件材料，以及照片、声像、实物等各门类档案是否齐全完整；
7. 是否存在丢失、损毁、涂改、出卖档案等档案违纪违法行为等；

（二）实地检查档案库房及保管设施设备情况；

（三）档案信息化工作开展情况；

（四）其他档案安全保管情况。

三、抽查单位

遵循“依法实施、公开高效、公正透明”的原则，按照《淄博市档案局“双随机一公开”执法检查工作实施细则》，通过随机抽号方式，从市直机关法人名录库，随机抽取 25 家单位为检查对象，名单附后。

四、监督检查的方式方法

市档案局从局执法名录库里随机抽取四名执法检查人

员编成两个检查组，随机指派被检查单位进行现场检查。

监督检查采取实地检查的方式进行。检查步骤主要是查阅资料、现场查看。请各被检查单位根据检查内容，提前做好 2016、2017 年度单位的工作总结、收发文登记簿、归档文件目录及其他印证性材料，并对提供材料的真实性负责。

五、有关要求

各被检查单位要把档案工作作为一项重要的基础性工作，切实加强组织领导，列入重要工作日程，明确工作责任，加大工作投入，对照检查要求，认真开展自查。对自查和执法检查中发现的问题，要制定问题清单，落实整改方案，切实做好整改落实。

联系人：张莉 3176615 李培 3176613

附件：抽检单位名单

淄博市档案局

2018 年 8 月 13 日

附件

抽检单位名单

市委政研室、市委党史委、市人社局、市科技局、市体育局、市广播电视台、市粮食局、市文广新局、市金融办、民革淄博市委、致公党淄博市委、九三学社淄博市委、农工党淄博市委、市总工会、市委 610 办公室、市轻工纺织行业协会、市工商联、市化工行业协会、市建材行业协会、市医药行业协会、市台办、市仲裁办、市委巡查办、市陶瓷行业协会、市机械行业协会